

# 最新产品预售合同(大全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产品预售合同精选篇一

商品房买卖是与广大消费者利益相关的大事，关于商品房买卖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的纠纷在商品房买卖中也较为常见。省住建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新版《商品房合同》里，交易约定更加细化，进一步明确了买卖双方的权责，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双方合法权益，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规范商品房交易行为。

相对于原来的合同示范文本，新修订版在合同首页显著位置增加了《重要提示》和《专业术语解释》两个内容，一是针对交易中容易产生纠纷的问题进行特别提示，方便买卖双方重视、关注。二是对合同中专业术语进行解释，方便买卖双方正确解读、理解合同相关内容，有利于防范签约风险和法律风险。

商品房买卖中，经常会出现如延迟交房时间、一房多卖、逾期付款、规划设计变更以及建筑物区所有权不清等交易纠纷。此次新修订合同示范文本吸收了《物权法》《物业管理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增补及细化了合同条款，如预售资金监管、逾期付款、交房违约责任、解除合同约定、规划设计变更、商品房质量和保修责任、税款缴纳及前期物业服务等内容，更加注重买卖双方交易的权责对等性。

更值得注意的是，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新建住宅

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的意见》有关要求，新版《商品房合同》附件上附加了项目主要规划指标和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装修质量及标准、保修范围、保修质量和保修责任等附件内容，让购房者除了合同内容外，还可依照《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等进行验房，检验合格方可同意收房。

长期以来，商品房交易纠纷是房地产交易乱象起源之一。2017年2月份，省第五届^v^第五次会议上，有人大代表提交了《关于规范房产买卖合同维护购房者合法权益的建议》的提案。

与原《商品房合同》相比较，新修订版解决了原来商品房验收交房标准不统一的问题。原《商品房合同》没有明确验收交房标准，一般开发商在主体工程竣工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等验收后就交付买房人使用，但配套设施未完成，导致买房人在收房后仍无法入住，矛盾纠纷较多。新版《商品房合同》明确了验收交房标准，要求对水、电、路、气等配套设施都验收合格后再交房，且需要买房人现场验收确认。

《海南省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修订的初衷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市场交易，有很强的指导作用，将积极在我省商品房交易中推广实行。例如合同的格式条款已经尽可能明确了买卖双方权利义务，购房者也可以以该合同文本来了解购房合同中容易出现的交易约定漏洞，减少因缺乏法律知识而产生的各类纠纷，而开发商也可通过其中的条例约定来明确自己的权责，不必承担因主管部门修改程序规定造成时间拖延等不必要的责任。

摘自《海南日报》 孙慧 罗浩

## 产品预售合同精选篇二

出售方：\_\_\_\_\_ (甲方)

购买方：\_\_\_\_\_ (乙方)

本合同依据^v^法律、《深圳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商品房产管理规定》制定。

第一条 甲方经市府国土局批准，取得位于深圳市\_\_\_\_\_用地面积\_\_\_\_\_m<sup>2</sup>的土地使用权。地块编号：\_\_\_\_\_使用年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在上述土地兴建楼宇，系定名为\_\_\_\_\_，由甲方预售。

第二条 乙方自愿向甲方订购上述楼宇的第\_\_\_\_\_幢\_\_\_\_\_号(第\_\_\_\_\_层)。建筑面积\_\_\_\_\_m<sup>2</sup>□土地面积\_\_\_\_\_/m<sup>2</sup>(其中：基底分摊\_\_\_\_\_m<sup>2</sup>□公用分摊\_\_\_\_\_m<sup>2</sup>□其它\_\_\_\_\_m<sup>2</sup>)□

第三条 甲方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乙方使用。

如遇下列特殊原因可延期交付使用，但不得超过\_\_\_\_\_天：

1.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2. 施工中遇到异常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不能及时解决；
3. 其它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因素。

上述原因必须凭深圳市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为依据，方能延期交付使用。

第四条 甲乙双方同意上述订购之楼宇售价为：\_\_\_\_\_单价\_\_\_\_\_元/m<sup>2</sup>□总金额\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十\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十\_\_\_\_\_元整(小写\_\_\_\_\_万元)。

分期(一次)付款(见附表一)。

第五条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有权追索违约利息。如逾期\_\_\_\_\_天以上，仍未付所欠款项和利息，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将楼宇出售他人。

第六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日期交付给乙方使用，应按合同规定交付日第二天起计算付款利息，以补偿乙方的损失。

第七条 甲方出售的楼宇须经深圳市建筑质量检验部门验审合格、并负责保修半年，如质量不合格时，乙方有权提出退房，退房后甲方应将已付款项及全部利息在三十天内退回乙方。

第八条 甲乙双方在楼宇交付使用并付清楼款后，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书》，经市府主管部门办理转让登记手续，发给《房地产权证》，乙方才能获得房地产权。

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享用与该楼宇有关连的公共通道、设施、活动场所。同时必须遵守^v^法律、法令和社会道德，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利益。

第九条 乙方所购楼宇只作\_\_\_\_\_使用，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楼宇结构和用途，如有损坏应自费修缮。

乙方购置的楼宇所占用的土地，按有关土地管理规定缴纳土地使用费。

第十条 预售的楼宇，乙方不许转让、抵押，否则，违反市府有关规定，后果自负。

第十一条 后面的附表一、二均为本合同内容的组成部分。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应提请深圳市仲裁机关仲裁或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房地产审判庭裁决。

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公证机关、房地产权登记机关各一份。

附表一

建筑期购楼分期付款

一、第一次付款自签约日起\_\_\_\_\_日内付全部价款的\_\_\_\_\_%；\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二、第二次付款自签约日起\_\_\_\_\_日内付全部价款的\_\_\_\_\_%；\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三、其余部分在移交房屋前一天付清\_\_\_\_\_%；\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附表二

本合同售价中已包括的主要项目(略)

### 产品预售合同精选篇三

委托代理人：\_\_\_\_\_ 买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xxx合同法》及《xxx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买方、卖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共同订立。

第二条 卖方与\_\_\_\_\_市规划国土局签订深地合  
字(\_\_\_\_\_)\_\_\_\_\_号《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及\_\_\_\_\_号补充协议,取得位于\_\_\_\_\_市\_\_\_\_\_  
区\_\_\_\_\_路,宗地编号为\_\_\_\_\_,土地面积\_\_\_\_\_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止。

卖方经批准在上述土地上兴建商品房,定名为\_\_\_\_\_,主  
体建筑物的性质为\_\_\_\_\_,属\_\_\_\_\_结构,建筑层数:  
地上\_\_\_\_\_层,地下\_\_\_\_\_层。

本房地产项目地价款已缴清,所售房地产未设定抵押,也无  
其他权利限制。深圳市规划国土局已批准本房地产项目进行  
预售,《房地产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_。

第三条 买方购买\_\_\_\_\_的第\_\_\_\_\_栋\_\_\_\_\_  
座\_\_\_\_\_号房,位于\_\_\_\_\_层,用途为\_\_\_\_\_,建  
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  
方米,分摊公用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具体分摊项目和不分摊项目见附表。

具体楼层和位置见所附总平面图、立面图、楼层平面图及分  
户平面图。

卖方出售的房地产所位于宗地编号为\_\_\_\_\_的土地及公共  
设施,为该地域范围内房地产权利人共同享有(法律、法规及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卖方承诺在本合同所售房地产交付买方使用时,本项目的土  
地出让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中规定的公共设施,也一并建成  
交付使用,否则买方可以拒绝收楼(买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  
外)。

(一)按建筑面积计算,单价为人民币/港币\_\_\_\_\_元/平方米,总金额为人民币/港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二)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单价为人民币/港币\_\_\_\_\_元/平方米,总金额为人民币/港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三)按套计算,总金额为人民币/港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第五条 卖方委托\_\_\_\_\_为购房款的代收和监管机构,\_\_\_\_\_为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机构。

双方约定:买方不直接将购房款交给卖方,而是按照附表规定的付款方式将购房款汇入代收机构,以便于监管。

卖方在代收机构的帐户名称是\_\_\_\_\_,帐号\_\_\_\_\_。

(一)买方给付的价款达到应付总价款\_\_\_\_\_%以上的,买方应就房价欠付额向卖方支付延期付款的违约金(违约金标准按债务履行期间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滞纳金标准执行)。

(二)买方给付的金额不足应付价款\_\_\_\_\_%的,卖方可要求买方支付欠付价款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一般不超过\_\_\_\_\_% )。

(三)买方超过合同约定时间\_\_\_\_\_日仍不付清应付价款的,卖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卖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买方,并在\_\_\_\_\_日内从买方已付价款中扣除双方约定的违约金,剩余款项退还给买方。

第七条 卖方须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本合同规定的房地产交付买方使用,交付使用时应取得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卖方在房地产竣工验收合格之前交付房地产的，交付行为无效。

卖方向买方交付房地产时，应发出书面通知，并由买方签收。书面通知应包括实际交付建筑面积的内容。买方接到书面通知后，应及时对房地产进行验收。如有异议，应当在\_\_\_\_\_日内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同意收楼。

## 产品预售合同精选篇四

乙方：

第一条 甲乙双方均同意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节点与解约方式处理商品房预售合同的退房、退款等事宜。

第二条 付款内容、方式：

3、乙方购房签订房贷合同之日起至甲方交房之日(年月日)止还贷的本金及贷款利息部分由甲方承担，交房之日至本协议签订之日的贷款本金由甲方承担，贷款利息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甲方向贷款银行拨付相关款项后，乙方必须在3日内办理完毕贷款银行房屋贷款合同的解约手续，否则视为违约。

第四条 原合同所涉房屋贷款合同解除后，乙方必须在3个工作日将原合同所涉房产贷款抵押注销，否则视为违约。

第五条 抵押注销解除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必须陪同甲方共同至上海市杨浦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完毕原合同所涉房产过户等，逾期按违约处理。

第六条 本协议违约金为20万。乙方逾期履行第三、四、五条义务的，每超期一天甲方可按全部应退款金额1%/天收取滞纳金，滞纳金甲方可直接从应退款项中扣除。



第七条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应当将原合同所涉房屋交付给甲方。 第八条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不再对原合同所涉房屋及相关建筑享有任何权利，甲方有权另行处路原合同所涉房产。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甲方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期: 日期:

## 产品预售合同精选篇五

出售方: \_\_\_\_\_(甲方)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购买方: \_\_\_\_\_(乙方)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国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本合同依据xxx法律、《\_\_\_\_\_土地管理条例》和《\_\_\_\_\_商品房产管理规定》制定。

第一条 甲方经市府国土局批准，取得位于\_\_\_\_\_市\_\_\_\_\_用地面积\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地块编号：\_\_\_\_\_使用年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在上述土地兴建楼宇，系定名为\_\_\_\_\_，由甲方预售。

第二条 乙方自愿向甲方订购上述楼宇的第\_\_\_\_\_幢\_\_\_\_\_号(第\_\_\_\_\_层)。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土地面积/平方米、(其中：基底分摊\_\_\_\_\_平方米、公用分摊\_\_\_\_\_平方米、其他\_\_\_\_\_平方米)。

第三条 甲方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乙方使用。

如遇下列特殊原因可延期交付使用，但不得超过\_\_\_\_\_天：

1.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2. 施工中遇到异常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不能及时解决；
3. 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因素。

上述原因必须凭\_\_\_\_\_市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为依据，方能延期交付使用。

第四条 甲乙双方同意上述订购之楼宇售价为：\_\_\_\_\_单  
价\_\_\_\_\_元/平方米，总金额币\_\_\_\_\_千\_\_\_\_\_  
百\_\_\_\_\_十\_\_\_\_\_万\_\_\_\_\_千\_\_\_\_\_  
百\_\_\_\_\_十\_\_\_\_\_元整(小写\_\_\_\_\_万元)。

分期(一次)付款(见附表一)。

第五条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有权追索违约利息。如逾期\_\_\_\_\_天以上，仍未付所欠款项和利息，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将楼宇出售他人。

第六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日期交付给乙方使用，应按合同规定交付日第二天起计算付款利息，以补偿乙方的损失。

第七条 甲方出售的楼宇须经\_\_\_\_\_市建筑质量检验部门验审合格、并负责保修半年，如质量不合格时，乙方有权提出退房，退房后甲方应将已付款项及全部利息在三十天内退回乙方。

第八条 甲乙双方在楼宇交付使用并付清楼款后，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书》，经市政府主管部门办理转让登记手续，发给《房地产权证》，乙方才能获得房地产权。

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享用与该楼宇有关连的公共通道、设施、活动场所。同时必须遵守xxx法律、法令和社会道德，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利益。

第九条 乙方所购楼宇只作\_\_\_\_\_使用，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楼宇结构和用途，如有损坏应自费修缮。

乙方购置的楼宇所占用的土地，按有关土地管理规定缴纳土地使用费。

第十条 预售的楼宇，乙方不许转让、抵押，否则，违反市府有关规定，后果自负。

第十一条 后面的附表一、二均为本合同内容的组成部分。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应提请\_\_\_\_\_市仲裁机关仲裁或\_\_\_\_\_市中级人民法院房地产审判庭裁决。

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公证机关、房地产权登记机关各一份。

附表一： 建筑期购楼分期付款：

一、第一次付款自签约日起\_\_\_\_\_日内付全部价款的\_\_\_\_\_%；\_\_\_\_\_币\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二、第二次付款自签约日起\_\_\_\_\_日内付全部价款的\_\_\_\_\_%；\_\_\_\_\_币\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三、其余部分在移交房屋前一天付清\_\_\_\_\_%；\_\_\_\_\_币\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附表二： 本合同售价中已包括的主要项目（略）